**JF-2020-079** **合同编号：**

**天津市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委托合同**

（本合同适用于农户委托村集体经济组织

流转土地经营权时使用）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经营权委托流转事宜，订立此合同。

1. **委托流转土地经营权基本情况**

甲方委托乙方将位于天津市 区 乡（镇、街）\_\_\_\_\_\_村共计\_\_\_\_\_\_\_\_亩土地的经营权以\_\_\_\_\_\_（出租/入股/其他）方式进行流转，从事\_\_\_\_\_\_生产经营。具体委托流转土地经营权情况见附件《委托流转土地经营权基本情况表》。

1. **委托流转期限和委托有效期限**

所委托土地经营权流转期限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最长不得超过本市二轮土地承包期到期日2027年12月31日）**止，共\_\_\_年。甲方应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将流转土地交付乙方。

本合同委托有效期限与土地经营权流转期限一致。

**第三条 委托流转价格与方式**

所委托流转土地经营权在天津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寻找意向受让方，依照天津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相关规则，流转价格采用公开竞价或协议方式确定。同等条件下，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可优先获得土地经营权。

意向价格为\_\_\_\_\_\_\_\_\_，最终流转成交价格以天津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公开成交价格为准，但成交价格不得低于意向价格。乙方须于收到土地流转价款的\_\_\_\_\_日内支付给甲方。

**第四条 委托费用与支付方式**

经双方协商，甲方向乙方支付委托费用 元，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委托权限**

1.甲方委托乙方与土地受让方协商流转事宜、代为签订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监督土地受让方履行流转合同约定。

2.甲方委托乙方在与土地受让方签定的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中明确以下事项：同意土地受让方从事以下事项\_\_\_\_\_\_\_\_\_\_\_。

①以土地经营权融资担保；

②再流转土地经营权；

③改良土壤；

④建设农业生产附属、配套设施。

3.委托有效期限内，若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终止，乙方可以按照第三条规定的方式寻找新的土地受让方。

4.其他权限：                                                                       。

**第六条 其他事项**

1. 甲方承包经营时对土地投入的委托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在委托流转期间因投入而提高土地生产能力的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 合同到期时，有关土地是否恢复原状、新增地上物的处置等事项的处理：                                                                      。
4. 委托期限内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惠农政策利益的归属：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因一方当事人解除或变更合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的情形，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违约方应据实赔偿。

**第八条 纠纷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可以自行和解，也可以请求镇（乡、街）人民政府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不因任何一方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者破产而终止。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定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盖章/签字有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镇（乡、街）农村集体资产管理部门备案一份，天津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留存一份。经协商，决定**\_\_\_\_\_\_\_\_**（提交/不提交）天津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鉴证。

**甲方（盖章/签字）：** \_\_\_\_\_\_\_年\_\_\_月\_\_\_日

|  |  |  |  |
| --- | --- | --- | --- |
| 承包方代表、自然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姓名 |  | 身份证号 |  |
| 联系方式 |  | 地 址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代理人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身份证号 |  | 地 址 |  |

**乙方（盖章/签字）：** \_\_\_\_\_\_\_年\_\_\_月\_\_\_日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姓名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方式 |  | 地 址 |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代理人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身份证号 |  | 地 址 |  |

**乡镇合同管理部门备案意见**

备案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备案日期：\_\_\_\_\_\_\_年\_\_\_月\_\_\_日

**鉴 证 方（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证日期：\_\_\_\_\_\_\_年\_\_\_月\_\_\_日

合同附件：

委托流转土地经营权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委托人  （承包方代表） | 地块名称 | 地块编码 | 面积  （亩） | 四至界限 | | | | 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或承包合同编号 |
| 东 | 南 | 西 | 北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大写） 亩 （小写） 亩 | | | | | | | | |